**第16屆全國校園電力宣導及競賽活動辦法**

1. **目的：**為增進高中職、大專學子對電力議題正確認知，舉辦校園宣導說明會及競賽活動，鼓勵

學子將日常生活與用電常識及節能減碳、再生能源等議題相結合，並發揮其創意，將電力相關

議題融入作品中。

1. **主辦單位**：台灣電力公司
2. **承辦單位**：太乙廣告行銷股份有限公司
3. **競賽主題**：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主題 | 作品方向 |
| 企業形象篇  (台電always be here) | 1. 台電公司對於「誠信」、「關懷」、「創新」與「服務」之具體呈現。 2. 展現台電與社會溝通、交流的人文之美。 3. 透視台電人的辛勤付出、努力、堅毅與守護。 |
| 節能減碳篇  (節能減碳中，地球展笑容) | 1. 珍惜地球電力資源，該如何做好節能控管的具體方法。 2. 隨著全球響應節能減碳趨勢，珍惜地球資源，讓地球再次微笑。 |
| 用電安全篇  (用電習慣要注意，有電生活才便利) | 1. 注意用電的安全，別讓安全便利反而成為危險。 2. 維持生活的便利最不可或缺的就是電力，期盼大眾都有良好的用電習慣，不僅可以節省電費，更能讓生活更有品質、更加安全。 |
| 再生能源篇  (陽光滿屋，綠色能源永續應用) | 1. 再生能源為來自大自然的能源，例如太陽能、風力、地熱等，是取之不盡，用之不竭的能源。 2. 如何在日常生活中利用乾淨的再生能源，打造夢想家？如：認購綠電等。 |

1. **競賽組別及資格：**分高中職組、大專組共兩組。

(一)以組隊方式參加，並以隊長為代表人報名，人數以五人為限。

(二)個人方式，請於網路官網報名或繳交紙本報名資料參賽。

1. **報名及繳件方式**：
   1. 網路報名：請於104年9月1日至105年1月29日期間前往活動官網報名，上傳您的作品(填寫報名資料及上傳作品)；若報名參賽以組隊方式參加，以參賽之領隊為代表人，塡寫個人及組員資料，每組以五人為限。  
      ( 報名日期將於104年9月1日起公布於活動官網http://www.topwin.com.tw/taipower)
   2. 繳交實體報名資料及作品：完成網路報名後，請於105年1月29日前，填寫報名(附

件一)與參賽同意著作權切結書(附件二)，連同作品光碟和實體作品，以掛號方式郵寄或現場繳交，郵寄及繳交地點為太乙廣告行銷股份有限公司(新北市新店區北新路3段225號7樓)，信封外請註明「參加第16屆全國校園電力宣導及競賽活動」。

1. **徵選期日**：

(一)報名期間：104年9月1日至105年1月29日止。

（網路報名，作品及光碟寄送以郵戳為憑）

※備註：補件期限為105年2月19日止。

(二)評審期間：

1.初審：105年3月1日至3月18日止。

2.決審：105年4月1日至4月20日止。

3.網路票選：105年3月22日至4月20日止。

(三)公告評選結果日期：

1.初審入圍：(名單公布於活動網站)

(1)公布時間：105年3月21日。

(2)公布名額：

◎平面海報：高中職組及大專組各取50名。

◎微電影：高中職組及大專組各取20名。

2.決審結果公布時間：(得獎名單公布於活動網站)

(1)公布時間：105年5月1日。

(2)公布名額：

◎平面海報：大專組及高中職組前三名，佳作10名(不分主題)。

◎微電影：大專組及高中職組前三名，佳作10名(不分主題)。

3.網路票選結果公布時間：

(1)公布時間：105年4月30日。

(2)公布名額：微電影組：網路人氣獎1名。參與獎5名。

(高中職組及大專組各取20件作品進行網路人氣獎 票選)。

平面海報組：網路人氣獎1名。參與獎5名。

(高中職組及大專組各取50件作品進行網路人氣獎票選)。

(網路人氣獎為網路票選前5名者獲獎之參賽者)

* 1. 頒獎日期：暫定105/5/31 (正確時間將公布於活動網站)。

**八、 作品規格及繳件規則**：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微電影** | |
| **作品**  **規格** | 1.片長3分鐘以內。  2.電腦動畫或數位影音創作，2D、3D、flash、影片等類型不拘，  不限創作工具軟體。  3.畫面尺寸為720×480像素以上。  4.輸出檔案格式：avi、mpg、mpg4。  5.輸出比例4：3。  6.將作品上傳至You Tube，並記錄「崁入碼路徑」。 |
| **繳件**  **規則** | 1.作品光碟乙式2份，內含：   * + 微電影作品   + 原始檔及原始工作檔   2.報名文件乙式1份內含：  報名表(附件一)與參賽同意與著作切結書(附件二) 。  報名表務必填寫 [網路報名序號]。  3.提供You tube分享崁入碼，並於網路報名時，複製「崁入碼路徑」。 |

**※注意事項：**

1.微電影參賽者之上傳作品，於比賽期間不得任意變更，如有任何變更即喪失比賽任何本活動資格。

2.微電影參賽者的上傳作品，如有任何侵權、非相關或不良畫面，皆與本單位無關，參賽者須自行負責。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平面海報設計** | |
| **作品**  **規格** | 1. 海報尺寸為菊全（60 × 84cm，直橫不限）之「數位檔案」，並設定解析度為300dpi   及CMYK四色印刷模式，檔案格式請儲存為 \*.jpg、\*.tif、\*.pdf、\*.ai，儲存.ai格式者請確認圖檔已置入或附上連結檔，並且文字已轉外框或曲線。除上述四種格式之外恕不接受其它格式。   1. 可接受平面手繪稿，但手繪稿仍需掃瞄為數位檔案，並依上述尺寸及格式儲存。   以手繪稿投稿者請自行做好保護措施，以免掉色、 刮痕、暈染其它作品，郵寄過程中如遇損傷承辦單位不負責。承辦單位以收到之平面稿件為競賽依據，數位檔案只為競賽附件，不為競賽稿件。   1. 不接受立體稿件，設計者如欲以立體視覺來表現創意，請翻拍為平面作品，並依上述尺寸及格式儲存。亦不接受連作。 2. 海報中需放置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名稱及 LOGO 圖案，請設計者適度編排。相關檔案請至活動網頁中「下載區」下載，並請依原比例縮放。 3. 得獎之平面作品，必須提供主辦單位原始圖層檔。 |
| **繳件**  **規則** | 1.作品光碟乙式2份，內含：繳件光碟中需燒錄三種檔案格式：  高解析格式60 ×84cm 300dpi CMYK色彩模式。  低解析格式72dpi RGB色彩模式之JEPG檔，圖檔尺寸之寬度不超過700像素。  原始檔。  2.交件作品之平面稿件：  將作品輸出 A4 尺寸之彩色樣張，居中黏貼於黑色裱板正面（裱板大小寬28 × 高41cm）。如下圖所示。  00  3.報名文件乙式1份內含：  　報名表件(表件一)與參賽同意與著作切結書(表件二) 。  報名表務必填寫[網路報名序號]。  4.網路報名，請上傳作品JPG電子檔格式 (RGB色彩模式)，檔案大小5MB以內。 |

**九、 評審方式**：分資格審查、初審、決審三階段。說明如下：

(一)資格審查：審查資格、資料齊備與作品格式等。

(二)初審：通過資格審之作品，由評審依評分決定是否進入決審。

(三)決審：通過初審之作品，由評審依評分決定各組得獎作品。

**十、 評審原則**：

**(一)微電影**

1.主題切合性與正確性佔**45％**。(作品訴求是否能緊扣所選定之主題)

2.創意性佔**35％**。(作品呈現之新穎與獨創性)

3.作品完整性佔**20％**。(整體作品呈現的流暢感與完整度)

**(二)平面海報設計**

1.主題切合性與正確性佔**45％**。(作品訴求是否能緊扣所選定之主題)

2.創意性佔**35％**。(創意構思是否新穎；企劃及文案是否具吸引力)

3.作品表現技巧佔**20％**。(作品構圖、色彩、空間比配是否合適)

**十一、 活動獎勵**：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 | 第1名 | 第2名 | | 第3名 | | 佳作 | | 網路人氣獎 | 網路投票參加獎 |
| **微電影** | | | | | | | | | |
| 大專組 | $50,000 | | $40,000 | | $30,000 | | $5,000 | 行動硬碟 | 行動電源 |
| 高中職組 | $50,000 | | $40,000 | | $30,000 | | $5,000 |
| 備註：大專組及高中職組佳作各取10名；大專組及高中職組人氣獎各取1名；參與獎共取5名。 | | | | | | | | | |
| **平面海報** | | | | | | | | | |
| 大專組 | $30,000 | | $20,000 | | $10,000 | | $5,000 | 行動硬碟 | 行動電源 |
| 高中職組 | $30,000 | | $20,000 | | $10,000 | | $5,000 |
| 備註：大專組及高中職組佳作各取10名；大專組及高中職組人氣獎各取1名；參與獎共取5名。 | | | | | | | | | |

十二、 **注意事項**：

1. 凡參加本活動者，即同意本活動之各項規定，如有抄襲、冒名頂替或其他不法之情事，承辦單位得取消其得獎資格，並對於任何破壞本活動之行為保留法律追訴權；如有致損害於承辦單位或其他任何第三人，應負一切民刑事責任。
2. 主辦單位及承辦單位得於本活動及其他相關活動中，公開播放所有參賽作品。
3. 參賽作品得獎後，該作品之著作財產權為主辦單位所有，依著作權法獲選作品之作者應附交著作財產權讓與聲明。
4. 得獎作品之著作財產權及各項權利均歸屬主辦單位，且不行使著作人格權，主辦單位有權使用或再製參賽作品，進行各項非營利性質之宣傳推廣。
5. 本活動之得獎人獎金須依稅法相關規定預扣繳所得稅。

(依稅法規定，凡獎品價值超過新台幣20,000元者，承辦單位依法代得獎者扣繳10%之稅金。)

1. 應徵稿件有未達評審認定標準者，該獎項得由過半之決審委員決議從缺。
2. 參加者的個資及著作權，承辦單位應有負責資安保密的管控。

**十三、 聯絡方式：**

承辦單位：太乙廣告行銷股份有限公司

地址：231新北市新店區北新路3段225號7樓

電話：（02）2913-5533#625 范小姐

傳真：（02）2913-5532  
E-Mail：ellyfan1023 @topwin.com.tw

活動官網網站：

<http://www.topwin.com.tw/taipower>

臉書粉絲團請搜尋**「全國校園電力宣導及競賽活動」，**<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taipower>4U

**十四、 網路票選活動辦法：**

(一)活動時間：105年3月22日至105年4月20日止。

(二)網路票選投票前，需先加入**「全國校園電力宣導及競賽活動」粉絲團**。

(三)活動內容及規則：凡於活動期間內，進入網路票選活動給你喜歡的參賽作品一個

「讚」，即有機會抽中「參與獎」－行動電源乙台(或等值贈品)。獲得「讚」數最高

票參賽者，可榮獲「人氣獎」- 行動硬碟乙台。

(四)報名「票選活動」三步驟：

1. 在你喜歡的參賽作品給一個”讚”。
2. 留下您的基本資料。
3. 獲選網路票選人氣獎(分組各1名)之參加投票民眾即可參加抽獎活動。

(歡迎所有參賽者號召朋友來給讚投票，衝人氣)。

(五)獎項：

1. 網路票選—人氣獎：獲得全台民眾「讚」指數前五高票之參賽者， 即可獲獎。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獎項** | **贈品內容** | **名額** | **公布名單日期** |
| 人氣獎 | 行動硬碟 | 微電影:  大專組及高中職組各1名 | 4月30日 |
| 平面海報設計:  大專組及高中職組各1名 |

2. 參加投票獎：瀏覽活動頁面，在你喜歡的參賽作品給「讚」並留言，獲選網路票選

人氣獎(5名)之參加投票民眾即可參加抽獎活動，由電腦隨機抽出得獎名單。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獎項** | **贈品內容** | **名額** | **公布名單日期** |
| 參加獎 | 行動電源 | 微電影5名  平面海報設計5名 | 4月30日 |

**十五、 得獎公告**

中獎名單公布於「**全國校園電力宣導及競賽活動**」Facebook粉絲頁塗鴉牆與本活動官網網站上，並依得獎者所填寫之資料為依據將獎品寄出，將不另行通知(參加活動之資料請務必填寫正確完整，每人限一次得獎機會)。

**十六、 注意事項**

1. 若參加者提供之作品內容有違反著作權相關法令，參加者需自行負責其牽涉之法律責任。
2. 主辦單位有活動作品審查之權利，凡內容涉色情暴力，或妨害社會善良風氣之圖像文字，及與參賽主題不符之作品，承辦單位得隨時取消參加者之參加資格。

(三)所有贈品以實品為準，主辦單位保留更換贈品之權利。

(四)若得獎者之郵寄資料若有錯誤，贈品將不重新寄發。

(五)得獎贈品寄送地區僅限於台、澎、金、馬，否則承辦單位得取消其得獎資格，

並不予寄送獎品。

(六)承辦單位保留、修改、終止、變更活動內容細節之權利，且不另行通知。

(七)承辦單位保留權利處理任何未頒發之獎品。

(八)本活動為太乙廣告行銷股份有限公司承辦，Facebook並未贊助、背書、管理或與本

活動有任何關連。本活動中您所輸入的個人資料為承辦單位用於與活動相關用途，

非Facebook所擁有。

(九)活動相關問題完全由承辦單位負責，Facebook僅提供平台供主辦單位所開發的程式

使用，並未與活動有任何關連，將不會為本活動負任何責任。

(十)活動內容若發生任何爭議概以承辦單位之決定為準。如參加者有下列情形之一時，承

辦單位得取消其得獎資格。

1.利用電腦、網路之漏洞(如：攻擊程式、登入認證，及其它可認定相似之攔截行為等)參加

活動者。

2.採用不正當之行為(如：侵入資料庫、改封包，及其它可認定相似之駭客行為等)，竄改成

績或給予成績者。

(十一)活動過程中若因不可抗拒或電腦系統故障等因素，直接或間接造成承辦單位無法履行其全

部或部分義務，或參加者伺服器故障、損壞、延誤或資料有訛誤或其他失責情況，承辦單

位均無須負任何責任。

(十二)依據中華民國稅法規定，獎項金額在新台幣1,000元以上者，贈品價值總和將併入

當年度個人綜合所得稅申報，承辦單位將依法開立扣繳憑單給予中獎者，中獎者應

配合繳交身分證正反面影本供承辦廠商作為申報依據。

(十三)活動參加者需接受上列之規定，方可參加此活動。活動期間如有任何問題請洽「第

16屆全國校園電力宣導及競賽小組」 (02)2913-5533#625 范小姐

**附件一 報名表**  
**第16屆全國校園電力宣導及競賽活動**

**-報　名　表-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■類別：**□微電影 □平面海報 | | | **■填表日期：**  年 月 日 | | | |
| **■組別**：□ 高中職組 □大專組 | | | **■網路報名序號：** | | | |
| **一、參賽者(領隊) 基本資料** | | | |  | | |
| 姓　　名 |  | | 身分證字號 | |  | |
| 性別 | □ 男 □ 女 | | 出生日期 | | 年 月 日 | |
| 學校 |  | | 指導老師 | |  | |
| 戶籍地址 |  | | | | | |
| 通訊地址 |  | | | | | |
| 聯絡電話 |  | | 手機號碼 | |  | |
| 電子信箱 |  | | | | | |
| **二、其它參賽者**(最多四位) | | | | | | |
| 姓 名 | | 身分證號碼 | 學校 | | | 聯絡電話 |
|  | |  |  | | |  |
|  | |  |  | | |  |
|  | |  |  | | |  |
|  | |  |  | | |  |

**三、參賽者學生證影本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 |  |
|  |  |

註：此張報名表件請於網路報名後完整填寫。

**附件一 報名表:** **微電影類**

**第16屆全國校園電力宣導及競賽活動**

**-製作理念及動畫分鏡內容說明-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■類別：微電影** | **■參賽者(領隊)姓名：** |
| **■組別**：□ 高中職組 □大專組 | **■網路報名序號：** |

**一、主題：（請註明作品名稱）**

|  |
| --- |
| 設計理念：（300字以內） |

**二、動畫分鏡圖**：(請由繳交動畫中，擷取四格動畫畫面以供核對)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圖一 | 圖二 |
| 圖三 | 圖四 |

備註：網路報名序號 請務必填寫。本報名表件於網路報名後請完整填寫。

**附件一 報名表:平面海報類**

**第16屆全國校園電力宣導及競賽活動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■類別：**平面海報 | **■參賽者(領隊)姓名：** |
| **■組別**：□ 高中職組 □大專組 | **■網路報名序號：** |

**一、主題：（請註明作品名稱）**

|  |
| --- |
| 設計理念：（300字以內） |

**二、平面海報(縮圖)**

|  |
| --- |
|  |

備註：網路報名序號 請務必填寫。本報名表件於網路報名後請完整填寫。

**附件二 參賽同意與著作切結書**

**第16屆全國校園電力宣導及競賽活動**

**-參賽同意書及著作權切結書-**

**茲保證本人（團隊代表人）**

**參加第16屆全國校園電力宣導及競賽活動，同意遵守本活動辦法之各項規定，並同意及擔保下列事項：**

1. 無論個人或團隊之參賽作品均須為自己創作，若經人檢舉或告發為他人代勞且有具體事實者，取消其參賽資格與追回獎項及獎勵品。
2. 參賽之作品不得作為商業用途或曾授權第三者使用，若經人檢舉或告發，取消其參賽資格。
3. 參賽作品若有侵犯或損及其他第三人商譽者，承辦單位有權力取消參賽資格，參賽者必須自負一切法律責任。
4. 參賽作品內容若涉及猥褻、暴力、色情、誨謗等違反公共秩序與善良風俗，或隱匿違反參賽資格限制者，承辦單位有權力取消參賽者資格，參賽者並須自負一切法律責任。
5. 得獎作品之著作財產權及各項權利均歸屬主辦單位，且不行使著作人格權，主辦單位有權使用或再製參賽作品，進行各項非營利性質之宣傳推廣。
6. 參賽作品若經人檢舉及告發、涉及智慧財產權等權利之侵害，需自負一切法律責任。
7. 參賽作品於參賽期間，須確保智慧財產權為參賽者所擁有，不得將其權利讓予他人或其它單位，若發生此情形將取消參賽資格並追回獎項及獎勵品。
8. 為尊重著作權，請參賽者使用非原創素材時，於參賽同意書註明使用之素材來源，包括圖片（註明圖像光碟出版者、圖庫版權商、攝影者、出版商等）、音樂（註明音樂詞、曲作者、編曲者、演唱人、歌名及唱片發行公司）等相關資料。
9. 承辦單位若發現參賽作品有違反本比賽規則所列之規定者，得取消其參賽資格，若為得獎作品，得追回已頒發之獎項及獎勵品並公告之。若造成第三者之權益損失，參賽者應自負完全法律責任，不得異議。
10. 凡報名參加比賽者（及參賽者），皆已研讀並充分瞭解本比賽之各項規定及條款要求，並且願意完全遵守此比賽之各項規定及條款要求。若有任何未盡事宜或不可抗拒因素而有所異動，依中華民國法律辦理之，承辦單位保有變更內容權力。

**此致**

**台灣電力公司**

**立切結書人（簽章）：** （請參賽者或團隊代表人簽名）

**法定代理人簽名及蓋章：**（未滿18歲參賽者，請加簽法定代理人簽名蓋章）

**身份證字號：**

**戶籍地址：**

**中華民國 年 月 日**